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中華民國 113 年度決算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目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總說明·····	第 1 頁至第 17 頁
(一) 財團法人概況 (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二) 工作報告	
(三) 決算概要	
1. 收支營運實況	
2. 現金流量實況	
3. 淨值變動實況	
4. 資產負債實況	
二、主要表·····	第 18 頁至第 21 頁
(一) 收支營運表	
(二) 現金流量表	
(三) 淨值變動表	
(四) 資產負債表	
三、明細表·····	第 22 頁至第 25 頁
(一) 收入明細表	
(二) 支出明細表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四)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四、參考表·····	第 26 頁至第 28 頁
(一) 員工人數彙計表	
(二)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三)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財團法人概況（設立依據、設立目的、組織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會係經大陸委員會 80 年 2 月 8 日陸法字第 0223 號函核准成立。

二、設立目的

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謀求保障兩岸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

三、組織概況

- （一）本會設董事會，為本會之決策機構，掌理基金之籌募、保管及運用，秘書長之任免，工作方針之核定，業務計畫及預算之審議等事宜。董事會置董事四十三人至五十三人，置監事六人。
- （二）本會置董事長一人，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置副董事長一至三人，襄助董事長處理會務。均由董事互選之。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 （三）本會置秘書長一人，由董事長提名，經董事會同意聘任之；解任時亦同。秘書長承董事會之命，綜理本會事務。置副秘書長一至三人，主任秘書一人，由秘書長提請董事長同意聘任之；解任時亦同。
- （四）隨兩岸關係發展，雙方互動日增，本會業務量隨之俱增，不論協商、交流、服務之工作，均快速成長。本會設立以來歷經時空環境變遷，為因應未來兩岸新形勢發展需要及政府機關組織再造，研訂本會「組織再造功能調整計畫作業方案」獲大陸委員會政策支持及同意自 101 年 4 月 1 日實施。
- （五）本會為達組織章程所定之宗旨，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有關業務，組織架構設文教處、經貿處、法律處、綜合處、秘書處、人事室、會計室等 5 處 2 室，另設置「聯合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對外提供服務，及配合政府加強服務中部、南部地區民眾政策，設立中區、南區服務處。

貳、工作報告

一、本會以協調處理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往來有關事務，並謀求保障兩岸人民權益為宗旨，不以營利為目的。為達捐助暨組織章程所定之宗旨，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兩岸有關業務，設有相關處室，依業務職掌規劃，編列年度各項工作計畫並據以執行。

二、人事費

- (一) 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二) 員工薪資-辦理及接受政府委託辦理各項業務所需聘用會務人員待遇等：本年度預算員額計 110 員，為撙節人事費支出，截至 12 月計聘用 104 員。
- (三) 超時工作報酬：指派延長工作時間人員之加班費及例假日、緊急服務專線值班（勤）費，及因公未休假加班費等。
- (四) 獎金：為慰勉、獎勵員工辛勞及績效，
 - 1. 依本會及比照公務人員等規定，核發會務人員之考績獎金。
 - 2. 年終工作獎金：參考公務人員標準核發會務人員之年終工作獎金。
- (五) 退休、卹償金及資遣費：依本會退職撫卹辦法，提列會務人員退儲金及駕駛、工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列之款項儲存於金融機構保管運用、支付會務人員 9 員離職金給與。
- (六) 分擔保險費：依政府規定，繳交員工勞保、健保保費。
- (七) 福利費：依本會規定，核發會務人員休假及其他補助（如婚喪分娩等補助）。

三、行政業務

- (一) 辦公室行政業務費：配合各處室實際業務需要，本節約原則，促進會務之推動與執行。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26 %。
- (二) 物品：配合各處室實際業務需要，購置金額未達新臺幣 1 萬元，或使用年限未達 2 年之非消耗品及用品等。
- (三) 油料：按政府各項油品費用規定，覈實支付首長、副首長及公務車所需油費。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四) 保險：覈實辦理執行業務人員人身意外保險、辦公室火險、汽車險及員工團體保險，並按議定之費率支付。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五) 議事及專業服務費：計召開第十二屆董監事聯席會議 4 次，對於基金之籌募、保管及運用、工作方針之核定、業務計畫及預算之審議等進行決策；另本年度計召開主管業務會報 51 次，俾利會務之推動與執行。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六) 一般事務費：本節約原則，辦理訪賓接待及本會會內活動。
- (七) 兼職費：給付本會所聘請之顧問兼職費。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八) 特別費：依中央機關首長、副首長特別費標準覈實辦理董事長、秘書長特別費之支用。
- (九) 建築物及設備每年折舊：本大樓按建築物結構分類屬鋼骨鋼筋類，係以可用年限 60+1 年殘值方式計算提列折舊；大樓辦公設備則以可用年限 15+1 年殘值方式計算提列折舊；一般辦公、運輸及資訊設備則以可用年限+1 年殘值方式計算提列折舊。
- (十) 資訊軟體攤銷：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之公務機關電腦軟體攤銷作法問答彙編，根據軟體種類進行攤銷提列。
- (十一) 依業務需要僱用臨時人員、工讀生辦理各項庶務工作：依人力精簡原則，僱用臨時人員及工讀生辦理各項庶務工作。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38%。
- (十二) 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本於妥慎穩健原則，每兩個月召開基金全權委託會議，並聘請會外學者專家共同參與，以期拓展本會長期穩定之收益。覈實辦理全權委託投資的經理費、保管費及其他雜項費用支付。
- (十三) 設備養護費：依實際需要辦理辦公器具及公務車輛之養護。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84%。

四、文教業務

- (一) 國人子女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1. 辦理優秀學生獎勵

為獎勵在大陸 3 所臺商子女學校就讀，表現優良之應屆畢業生，以本會名義發給獎狀、獎學金，以表達鼓勵。本年度 3 所臺校畢業班小學部共 14 班，國、高中（職）部共 27 班，每班選出 1 名受獎學生，受獎同學共計 41 位，小學部每名發給獎狀乙禎及獎學金新臺幣 1,500 元，國中部及高中職部每名發給獎狀乙禎及獎學金新臺幣 2,000 元。

2. 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冬令營

1 月 23 日至 25 日，本會首度辦理「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冬令營」活動，計一梯次，3 天 2 夜帶領學員走訪雲林、嘉義、彰化等地，結合當地產業特色、文史風情，並學習認識「正體中文」、「臺灣史地」，課程豐富多元。由邱垂正前秘書長、高建智副秘書長分別主持始業式、結業式典禮，計有 80 位學員、100 位臺商家長、15 位輔導員參與，場面熱鬧。

3. 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感恩餐會

1 月 29 日，本會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春節感恩餐會」活動，由李大維前董事長主持，代表政府關懷三所大陸臺商子女學校教職員，並就渠等長年在海外辦學表達感謝，計有 200 位教職員參與，教育部、陸委會均派員出席。

4. 辦理大陸臺商子女夏令營

本會暑期辦理「2024 大陸臺商子女『探索臺灣之美』夏令營」，6 天 5 夜，計三梯次，有 453 位臺商子女及 46 位輔導員參加，除了有「臺灣史地」、「正體中文」、「品格教育」等課程互動式教學，亦帶領渠等走訪臺中、南投、苗栗等地，體驗當地特色文化，營隊內容多樣化，讓他們透過行動與學習，逐步認識到臺灣的美好，也加深了對家鄉的情感。三梯次的始業式與結業式，分別由羅文嘉秘書長、蔡孟君副秘書長主持，教育部、陸委會及三所臺校均派員出席，場面活潑熱鬧。

5. 積極協調維持設置大學學測暨英聽大陸考場

為保障臺商子女在大陸應試我國大學之權利，本會積極協處 113、114 學年度高中英聽及學測大陸考場試務等事，包含協調兩岸

通關、題卷運輸之特殊安排，洽商當地臺商學校就近關懷試務人員等。

(二) 兩岸青年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辦理臺生座談、研習、聯誼活動並約晤

- (1) 為加強既有臺生服務工作，本會借重過去長期互動、配合良好的臺青與在校的學長姐，在大陸地區建置緊急聯絡網，搭配本會緊急服務專線機制，為臺生提供在地的即時服務，讓遠在大陸的臺生也能持續獲得政府的關懷與照顧。
- (2) 加強與臺青相關團體聯繫，適時約晤，就兩岸青年交流相關議題交換意見，計 16 場次 55 人。
- (3) 為有助於新生對赴陸就學及生活建立初步認識，7 月 19 日本會假政大公企中心辦理「第 17 屆臺生研習營」，邀請陸委會、教育部、內政部役政署派員解說兩岸政策、學歷採認及兵役處理實務等議題，國立中興大學（教育部大陸學歷查證辦公室）、內政部移民署及國防部等單位亦派員協同說明；除了 53 位即將赴陸就學新生及家長，多位學長姊到場分享經驗與提醒事項，現場活動交流熱絡。
- (4) 加強臺灣青年服務與聯繫工作，與大陸主要高校臺生團體合作辦理 7 場次交流活動，向臺生與臺師傳達政府關懷之意。

2. 辦理陸生認識臺灣參訪活動，並透過約晤、座談、拜會各校陸生輔導部門等方式瞭解陸生在臺就學及生活情形。

- (1) 結合臺灣各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與各大學校院合作，帶領陸生認識臺灣，今年分別辦理臺北市大稻埕、新北市東北角馬崗漁村、宜蘭及南投等多場次陸生參訪活動。安排文史專業導覽，引導陸生深入走訪臺灣具獨特的人文歷史與自然風土的鄉鎮，結合體驗人文與自然的跨領域學習。陸生報名踴躍，共 111 位陸生參加。
- (2) 為強化與大學校院陸生輔導部門聯繫交流，與各校陸生約晤座談交流，並拜訪龍華科技大學、臺灣藝術大學等大學院校，與校方建立聯繫管道，適時瞭解校方推動陸生服務工作及

陸生就學、生活等情形，計 6 場次，58 人。

(三) 兩岸人身安全與急難救助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為即時協處兩岸民眾陳請協助之人身安全與入出境等緊急案件，並順利運作本會緊急服務專線，本會人員全年無休，包括假日與夜間均即時處理相關急難事件。全年度緊急服務專線計接聽 5,428 通來電。
2. 與協處兩岸民眾人身安全、入出境之重要人士及相關單位工作餐敘，以及致送花籃、水果、禮盒，感謝長期提供相關協助，並強化聯繫網絡。
3. 賡續於各重要旅行公協會之會員名錄、大會手冊或出版品刊登本會緊急專線服務資訊，加強宣導本會各項服務功能。
4. 持續提供民眾急難個案救助並協處相關事宜，包括：協處滯留大陸國人自大陸返臺之入境手續與社福單位安置事宜；以及協處在大陸亡故民眾及骨灰交予臺灣家屬事宜；全年度計協處 50 案。
5. 我方民眾赴陸旅遊、探親時受傷、重病，家屬向金門縣紅十字會陳情協助將傷（病）患接返回臺做更進一步治療；本會經費補助金門縣紅十字會，全年共計 12 案。
6. 協處「海巡署金門 0214 執法事件」3 月 3 日、7 月 30 日家屬與大陸工作人員兩度辦證費用，以及致送 2 位亡者(于青松、來代文)家屬慰問金。
7. 辦理探視受傷陸生陳祉沂、陳姿樺並致贈慰問金案。
8. 辦理本會進駐行政院處理試辦通航事務馬祖行政協調中心，並與相關人士進行業務交流，以及派駐人員返會討論掛牌參訪等事。

(四) 兩岸旅行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辦理兩岸旅行相關團體交流、聯繫與合作
應邀派員參加「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等國內旅行業公會團體，以及各縣市旅行公會理監事會、會員大

會相關活動，加強本會與國內各相關團體之聯繫，強化兩岸旅行問題協處管道與效率。

2. 於「2024 臺灣國際旅展」設立攤位

為加強民眾赴陸相關風險與安全宣導，本會於「2024 臺灣國際旅展」設立攤位，將民眾赴陸旅遊過程中的相關風險進行模擬，提醒國人可能遭遇的情況與因應方式，確保旅途過程平安順利，並透過本會人員回覆現場民眾諮詢，宣導民眾赴陸前可登錄陸委會「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以及瞭解本會緊急服務專線相關資訊，俾利民眾在遭遇緊急情況時，政府能較快瞭解民眾目前可能動態，適時提供協助或聯繫家屬。

3. 編印「中國大陸旅行安全手冊」

為加強宣導民眾赴大陸旅行所需注意事項及提供赴陸旅行重要資訊，本會協請政府相關部門及旅行公（協）會團體協助審閱手冊內容並提供修正建議。另為配合政府 E 化與無紙化政策，以電子化形式編修手冊，不再印製紙本，完成後全文上載至本會官網，提供民眾瀏覽與存取。

（五）兩岸藝文相關業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辦理業務聯繫事宜，建立藝文交流管道，持續與兩岸藝文人士進行交流、辦理藝文活動、出席展覽活動，掌握藝文資訊動態。活動包含：

1. 辦理「臺灣文創產業體驗暨藝廊參訪活動」，蔡副秘書長主持，計 20 位具有相關藝文背景或興趣之陸生參加，安排臺灣婚繪插畫家巫秉旂女士進行講座及手繪實作，參訪雙方藝廊-黃海欣雙個展，活動中陸生與講師充分交流，反饋熱烈。
2. 出席第 15 屆海峽兩岸少兒美術大展-新北展開幕式並致詞，與兩岸藝文人士進行交流。
3. 辦理與金石堂負責人周傳芳、中華文教經貿創意協會理事長羅愛萍、MIT 音樂科技學院董事長倪重華先生、復興書畫院李德珍院長等人士約晤座談，瞭解兩岸藝文及出版等領域交流狀況。
4. 辦理兩場次「認識臺灣」專案座談會，由羅秘書長主持，邀請

工頭堅（吳建誼）先生、林純如女士、王岳聰先生、游智維先生、李佩書女士、廖嘉展先生等 8 位顧問與會，就專案內容與執行面進行交流討論。

五、經貿業務

（一）加強臺商聯繫與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13 年大陸臺商春節活動於 2 月 16 日在臺北舉行，逾 430 位大陸臺商及各界人士出席，蔡英文前總統親臨致詞勉勵。9 月 18 日辦理大陸臺商秋節座談聯誼活動，總計 214 人與會，會中安排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經濟部分享東南亞各國環境與投資經驗及專題簡報，並由政府機關代表與臺商意見交流，設法解決臺商關切問題。此外，持續邀請臺商代表參加國慶大會觀禮。總計全年進行業務聯繫、意見交流、出席活動等計 743 人次，有助各界瞭解海基會業務與功能，並建構與各地臺商協會聯繫服務管道。

（二）強化臺商投資經營與風險管理：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本會近年積極辦理「大陸臺商投資臺灣系列活動」，陪同臺商走訪各縣市、安排拜會相關科研單位及企業，掌握商情與交流合作契機。4 月以永續經營為主題，安排臺商參訪桃園優質企業。另配合臺南建城 400 年，6 月安排臺商參訪沙崙綠能科技示範場域，並與臺南市政府共同舉辦「布局臺南 展望全球」投資趨勢論壇。活動內容豐富多元，獲得臺商肯定與支持。

完成第 20 屆臺商財經法律顧問計 89 位遴聘作業，有助本會相關業務推展；每月辦理「臺商諮詢日」，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計辦理 24 場次。

（三）兩岸經貿資訊與臺商經營情況蒐研：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持續豐富「兩岸經貿網」網站內容及資訊的更新速度，推動各種資訊專題或專區；數位發行「臺商大陸生活手冊」，便利各界閱覽。本會搭建臺商資訊服務平臺，成為臺商獲取最新資訊重

要來源，亦有助相關政策宣導。

- (四) 兩岸經貿實務研習及議題規劃與推動：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定期於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辦理「兩岸經貿講座」，由臺商財經法律顧問、專家學者主講大陸投資經營管理議題與因應之道。全年度舉辦 42 場次，計 1,377 人次參加。具體協助國人瞭解赴大陸投資經營相關問題與風險，保障臺商合法權益，即時因應整體環境與情勢變遷。

- (五) 協處臺商人身安全與經貿糾紛：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積極協處臺商、國人在中國大陸發生重大人身安全急難案件，今年中國大陸各地臺商協會受本會委託協處案件並支領補助者計 72 件，案件類型主要為：滯陸國人返臺安置、國人在中國大陸死亡善後、因案遭限制人身自由、臺商工廠遭圍廠等。今年受理肇因於兩岸經貿往來引起之各類糾紛，包括財產法益糾紛、歷史遺留土地問題、大陸行政機關措施不當、一般刑事案件以及人身、財產安全案件，總計 237 件。目前政府在中國大陸無派駐單位，國人遭遇問題無法即時提供協助。本會相關服務有助保障國人在大陸人身安全與財產權益。

- (六) 臺商服務專線

設置「臺商服務專線」(02-25337995)，提供專人服務，服務項目包括：臺商安全急難救助、經貿糾紛協處、經營專業諮詢、臺商聯繫服務等。本年度受理電話、信件及櫃檯諮詢等服務數計 1 萬 4,085 件，民眾可透過各種便捷管道即時與本會聯繫。

六、法律業務

- (一) 兩岸文書驗證：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99%。

本年度民眾向本會申請驗證大陸公證書 8 萬 7,754 件，大陸各省級公證協會寄交本會之公證書副本 10 萬 959 件，本會完成驗證 9 萬 181 件、函送大陸省級公證協會臺灣公（認）證書副本 4 萬 4,350 件，並致力提高文書驗證效率、縮短民眾等候時間、

加強同仁專業能力與服務態度，有效提昇服務品質。

(二) 聯合服務中心維運：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37%。

1. 海基會愛心志工

本會於 91 年起招募具有服務熱忱之社會人士，投入本會志願服務行列，以提升本會服務品質。志工人數共 45 位（會本部聯合服務中心 37 位，中區服務處及南區服務處各 4 位），負責引導或協助民眾至服務櫃檯辦理文書驗證相關業務，並提供文書驗證相關流程之簡易諮詢工作等。本年度志工總服務時數計 5,834 小時，總服務人次為 7 萬 2,298 人。

2. 海基會義務律師

本會為提供民眾專業的法律諮詢服務，提昇服務品質，聘請學有專精之義務律師 57 名，分別於會本部、中區及南區服務處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全年計 350 件現場諮詢及 601 件電話諮詢。

(三) 地區服務處維運：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1. 本會配合政府便民服務政策，分別於 88 年 12 月、92 年 7 月成立南區（高雄）及中區（臺中）服務處，提供文書驗證及諮詢服務，以免中南部民眾北上洽公舟車勞頓。另地區服務處主動與會本部暨行政院中部（南部）聯合服務中心保持密切聯繫、溝通、協調，解決民眾相關問題，提升本會為民服務品質。

2. 本年度服務情形如下：

(1) 中區服務處：辦理大陸公證書驗證 1 萬 5,327 件，提供櫃檯諮詢服務 1 萬 8,568 人次，接聽電話諮詢 2 萬 9,492 通。

(2) 南區服務處：辦理大陸公證書驗證 1 萬 4,790 件，提供櫃檯諮詢服務 1 萬 7,859 人次，接聽電話諮詢 2 萬 6,218 通。

(四) 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39%。

1. 本年接聽 723 通兩岸婚姻親子關懷案件電話諮詢，並及時協處。

2. 本會長期關懷兩岸婚姻家庭，為協助大陸配偶早日融入臺灣社會，並瞭解兩岸婚姻家庭的心聲與需求，歷年來，本會舉辦諸

多關懷兩岸婚姻家庭及親子活動。本年度會內長官率隊至新竹縣、嘉義縣等地舉辦關懷活動，包括持續辦理春節、母親節及中秋節等節慶活動，亦走訪各地關懷具特色、有故事性的兩岸婚姻家庭。另一方面，本會也積極參與陸委會、移民署舉辦之關懷陸配相關活動，透過活動參與，認識更多的服務團體，另亦持續維繫熟識團體情誼，強化服務深度。此外，為讓更多兩岸婚姻家庭瞭解本會業務及各項服務內容，本年度持續辦理 2 場陸配網紅參訪本會活動（累計辦理 6 場參訪活動），邀請陸配網紅來會參訪交流，除了介紹本會業務外，對於渠等疑義或切身相關議題，提供正確解答或更多資訊。由於這些陸配網紅朋友皆已積累諸多閱讀群，透過他們自發性分享與本會業務相關影片，不僅能讓更多兩岸婚姻家庭瞭解本會的業務，亦對外傳達政府重視兩岸婚姻家庭之用心與熱忱。

（五）司法及行政等公務協助：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1.辦理兩岸司法及行政文書送達

（1）受理我方司法機關囑託送達司法文書 2,265 件、函催 253 件及回復送達結果 3,071 件，計 5,589 件；大陸司法機關囑託向我方送達司法文書 1,486 件、函催 2 件及回復送達結果 1,461 件，計 2,949 件。

（2）受理行政機關囑託送達文書計 429 件、函催 36 件及回復結果 357 件，計 822 件。

2.協助行政機關及司法機關向中國大陸調查證據

協助行政機關調查證據 89 件及協助司法機關函轉調查證據予法務部 66 件，計 155 件。

（六）兩岸協議及議題規劃與推動：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94%。

1. 因應兩岸重要法令修訂，10 月 30 日，購置相關法令彙編，供會內相關業務同仁參考。

2. 8 月 26 日至 9 月 1 日，本處陳穎慶科長隨同中華民國刑事偵防

協會赴陸參加會議；11月5日至9日陳科長赴香港參加「第19屆海峽兩岸暨香港、澳門警學研討會」。

七、綜合業務

(一) 整體情勢研析與刊物出版：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100%。

1. 委請學者專家撰寫大陸情勢分析報告，全年計37篇，分送本會董監事及政府主管機關參考。
2. 聘任學者專家50人為本會無給職顧問，召開諮詢會議2次，聽取意見與建議，並函送陸委會參考。
3. 邀請專家學者就特定議題舉行小型座談會3場，諮詢會議16次，大型研討會及研習營3場。
4. 依實際需求採購期刊資料供同仁業務使用參考，全年計採購臺灣、大陸及香港期刊計24種。
5. 不定期與相關學術團體或學者專家進行業務聯繫與交流。
6. 本年度出版「交流」雜誌6期。
7. 出版「112年年報」，紀錄本會112年重要活動與成果，並寄送政府機關、大學圖書館及相關研究單位等參考。

(二) 對外聯繫：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100%。

1. 國會聯絡、媒體聯繫與新聞發布

- (1) 配合政府政策，透過溝通聯繫及會務說明，讓社會大眾經由傳媒瞭解目前兩岸關係進展，進而支持政府大陸政策，並有效提升本會整體形象。
- (2) 本年度計發布新聞稿及回應訊息62則。
- (3) 辦理例行背景說明會20次，與兩岸線上媒體記者進行溝通，辦理媒體採訪活動及聯誼活動，加強說明會務。
- (4) 辦理董監事聯席會議、陸配網紅研習活動、臺商子女臺灣巡禮活動、陸生參訪活動、臺生研習營、臺商子女夏令營、投資臺灣參訪活動、關懷兩岸婚姻、本會首長受邀演講、學生團體來會參訪、國內外訪團來會參訪等活動媒體聯繫與新聞發布事宜。

- (5) 本年度本會首長應立法院邀請，前往列席相關會議計 3 次，其中預算審查 1 次、業務報告 1 次、專題報告 1 次。
- (6) 本年度本會長官為強化與立法委員互動，前往拜會或出席活動，計 63 次。
- (7) 本年度本會長官及同仁應立法委員國會辦公室邀請，前往出席協調會計 9 次。
- (8) 本年度本會協處國會服務案件計 167 件。

2. 強化本會業務說明

透過臉書粉絲專頁等網路平臺宣導會務及兩岸政策，維持臉書粉絲專頁運作。本年度臉書粉絲專頁，計張貼 188 則貼文，共 132 人次透過臉書粉絲專頁請求協助或諮詢。

3. 訪賓接待

- (1) 聯繫辦理國外訪賓拜會案，本年度計接待 20 團。
- (2) 適時辦理國內外學者專家座談及餐敘，諮詢兩岸事務並交換意見。

(三) 維持資訊系統運作服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9.03 %。

- 1. 為驗證本會資通安全相關管控措施持續符合國際標準要求，本年度經英國標準協會臺灣分公司續審評鑑，通過維持 ISO/IEC27001：2013 國際標準驗證證書之有效性。
- 2. 依 A 級特定非公務機關應辦事項，辦理資通安全健診、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核心資通業務持續運作演練、內外部資通安全稽核、核心系統滲透測試，以及伺服器、網路、個人電腦設備網頁與主機弱點掃描等作業，以增加資安防禦強度。
- 3. 為加強宣導本會資安要求，並增進同仁具備實施與維護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所需專業知識，本年度計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6 次。
- 4. 委外辦理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 SOC 監控、端點威脅偵測應變系統 (MDR)、電腦防毒軟體系統、資安威脅偵測通用日誌管理系統、資料外洩防禦系統、進階持續性威脅防護防火牆、核

心網路防火牆、中南區服務處核心網路防火牆、網站應用程式防火牆、電子郵件防禦設備、核心網路交換器暨無線網路防火牆等維護服務，以降低資安風險。

5. 採購各項電腦耗材，維持資訊服務運作，以符同仁工作需求。
6. 採購並進行「伺服器、網路設備、個人電腦及週邊」、「高速掃描器設備」、「公文系統」、「兩岸經貿網站」、「海基會全球資訊網」、「文書驗證暨民眾查詢申辦進度」、「司法與行政協助」、「會務資源整合」、「出勤管理」及「Mail2000 內、外網電子郵件」等設備及系統維護，以及租用數據專線、4G 無線上網、VPN 數據專線、主機代管、SSL 數位憑證、網域名稱等，以維持會務及網站運作。

(四) 人員培訓：辦理同仁會外講習 5 梯次，本項係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八、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自 105 年 5 月 20 日以來，陸方中斷兩岸官方及兩會的溝通管道，致本會「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預算未能執行，故與計畫目標產生落差。本項係由本會自籌款支應。

九、設備

- (一) 雜項設備：配合業務需要，購置辦公事務設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二) 運輸設備：購置汰換已逾年限及里程之公務車輛。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100%。
- (三) 委外開發系統暨購買資訊設備：本年度接受政府補助款之執行率 98.95%。
 1. 11 月 30 日完成文書驗證異地備援系統建置，提升系統資訊安全防護，以確保業務不中斷，持續為民眾提供優質服務。
 2. 以租賃方式汰換內外網電腦，於 11 月 18 日完成 250 臺新電腦安裝，以降低資安風險並提高同仁工作效率。
 3. 採購 GCB 政府資安組態稽核軟體、採購神網端點防護安全系統，以強化資訊安全防護並提升資產管理效率。

4. 辦理會務資源整合系統補休流程電子化及加班計算方式調整，優化延長工時補休假線上申請流程，並提升加班時數計算精準度。
5. 辦理會計軟體更新，並採購金門行政協調中心個人電腦 1 臺、馬祖行政協調中心筆記型電腦 1 臺，以及汰換已逾使用年限筆記型電腦 2 臺，以增進行政效率。

參、決算概要

一、收支營運實況

(一) 收入部分：

本年度實收數新臺幣 2 億 8,004 萬 1,894 元，較預算數新臺幣 2 億 7,277 萬 7,000 元增加新臺幣 726 萬 4,894 元，執行率 102.66 %。

(二) 支出部分：

本年度實支數新臺幣 2 億 9,340 萬 5,028 元，較預算數新臺幣 2 億 9,951 萬 8,000 元減少新臺幣 611 萬 2,972 元，執行率 97.96 %。

(三) 本年度收入、支出相抵後絀數為新臺幣 1,336 萬 3,134 元。

二、現金流量實況

本年度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4 億 7,555 萬 8,237 元，業務活動淨現金流出新臺幣 6,121 萬 2,395 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新臺幣 2,514 萬 9,373 元，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新臺幣 13 億 8,919 萬 6,469 元。

三、淨值變動實況

(一) 上年度法定基金新臺幣 21 億 716 萬 6,807 元，累積短絀新臺幣 4,131 萬 915 元，本年度期初淨值餘額新臺幣 20 億 6,585 萬 5,892 元，其中含捐贈之興建辦公大樓專款新臺幣 4 億 7,036 萬餘元，尚需分年攤提折舊。

(二) 本年度收、支決算絀數為新臺幣 1,336 萬 3,134 元，期末淨值餘額計新臺幣 20 億 5,249 萬 2,758 元，其中含捐贈之興建辦公大樓專款新臺幣 4 億 5,577 萬餘元。

四、資產負債實況

(一) 截至本年 12 月 31 日資產總值新臺幣 22 億 4,460 萬 2,918 元，主要為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定期、活期存款）新臺幣 13 億 8,919 萬 6,469 元，流動金融資產新臺幣 9,639 萬 6,121 元，應收款項新臺幣 3,350 萬 2,548 元，其他流動資產（暫付款）新臺幣 43 萬 736 元，土地新臺幣 1,442 萬 240 元，房屋及建築淨額

新臺幣 5 億 847 萬 5,252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淨額新臺幣 331 萬 3,029 元，什項設備（辦公設備及資訊設備）淨額新臺幣 2,553 萬 8,590 元，租賃資產淨額新臺幣 882 萬 500 元，無形資產淨額新臺幣 2,923 萬 473 元，什項資產新臺幣 1 億 3,527 萬 8,960 元（包含存出保證金新臺幣 5 萬 5,700 元及員工退撫儲金新臺幣 1 億 3,522 萬 3,260 元）。

- （二）截至本年 12 月 31 日負債總值新臺幣 1 億 9,211 萬 160 元，主要為應付款項新臺幣 4,273 萬 9,607 元（應付 113 年度工作獎金等支出新臺幣 4,094 萬 5,607 元及應付租賃款新臺幣 179 萬 4,000 元），其他流動負債新臺幣 258 萬 87 元（包含代扣各類稅款新臺幣 81 萬 8,568 元、代收辦理活動款新臺幣 8 萬 2,831 元及暫收款新臺幣 167 萬 8,688 元），長期應付款項新臺幣 702 萬 6,500 元（應付租賃款項-非流動），什項負債新臺幣 1 億 3,976 萬 3,966 元（包含應計退撫儲金新臺幣 1 億 3,522 萬 3,260 元及存入保證金新臺幣 454 萬 706 元）。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支營運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284,652,325	收入	272,777,000	280,041,894	7,264,894	2.66
226,583,357	業務收入	233,285,000	217,575,167	-15,709,833	-6.73
33,502,478	勞務收入	28,950,000	29,997,645	1,047,645	3.62
44,000,000	受贈收入	16,670,000	1,001,000	-15,669,000	-94.00
148,652,337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84,355,000	183,852,558	-502,442	-0.27
428,542	其他業務收入	3,310,000	2,723,964	-586,036	-17.71
58,068,968	業務外收入	39,492,000	62,466,727	22,974,727	58.18
58,068,968	財務收入	39,492,000	62,466,727	22,974,727	58.18
261,828,803	支出	299,518,000	293,405,028	-6,112,972	-2.04
255,445,209	業務支出	299,139,000	277,221,835	-21,917,165	-7.33
192,140,195	勞務成本	220,823,000	203,628,113	-17,194,887	-7.79
19,820,847	管理費用	22,819,000	21,993,506	-825,494	-3.62
43,484,167	其他業務支出	55,497,000	51,600,216	-3,896,784	-7.02
6,383,594	業務外支出	379,000	16,183,193	15,804,193	4,169.97
5,991,562	財務費用	0	15,737,779	15,737,779	—
392,032	其他業務外支出	379,000	445,414	66,414	17.52
22,823,522	本期短絀（賸餘+）	-26,741,000	-13,363,134	13,377,866	-50.03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2)-(1)	% (4)=(3)/(1)*100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稅前短絀	-26,741,000	-13,363,134	13,377,866	-50.03
利息股利之調整	-19,875,000	-23,147,800	-3,272,800	16.47
未計利息股利之稅前短絀	-46,616,000	-36,510,934	10,105,066	-21.68
調整非現金項目	33,081,000	-47,849,261	-80,930,261	-244.64
折舊費用	22,860,000	18,404,282	-4,455,718	-19.49
攤銷費用	7,500,000	11,749,973	4,249,973	56.67
流動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000,000	-96,396,121	-106,396,121	-1,063.96
應收款項增加	-3,831,000	-6,480,776	-2,649,776	69.17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00,000	361,155	461,155	-461.16
什項資產增加	-9,220,000	-12,943,189	-3,723,189	40.38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000,000	15,516,181	16,516,181	-1,651.62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6,000	1,377,715	1,371,715	22,861.92
長期應付款項增加	0	7,026,500	7,026,500	—
什項負債增加	6,866,000	13,535,019	6,669,019	97.1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出	-13,535,000	-84,360,195	-70,825,195	523.27
收取利息	19,875,000	22,563,206	2,688,206	13.53
收取股利	0	584,594	584,594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340,000	-61,212,395	-67,552,395	-1,065.5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什項設備	-16,160,000	-1,562,955	14,597,045	-90.33
增加租賃資產	0	-8,970,000	-8,970,000	—
增加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000	-1,200,000	300,000	-20.00
增加無形資產	-4,000,000	-13,416,418	-9,416,418	235.4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60,000	-25,149,373	-3,489,373	16.11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	-15,320,000	-86,361,768	-71,041,768	463.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435,362,000	1,475,558,237	40,196,237	2.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420,042,000	1,389,196,469	-30,845,531	-2.17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淨 值 變 動 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 期初餘額	本 年 度		本年度 期末餘額	說明
		增 加	減 少		
基金	2,107,166,807	0	0	2,107,166,807	
創立基金	670,000,000	0	0	670,000,000	
捐贈基金	1,437,166,807	0	0	1,437,166,807	
累積餘絀	-41,310,915	0	-13,363,134	-54,674,049	
累積短絀	-41,310,915	0	-13,363,134	-54,674,049	本年度減少數 係本期短絀。
合計	2,065,855,892	0	-13,363,134	2,052,492,758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金額	比較增減%
資產	2,244,602,918	2,220,510,637	24,092,281	1.08
流動資產	1,519,525,874	1,503,371,900	16,153,974	1.07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89,196,469	1,475,558,237	-86,361,768	-5.85
流動金融資產	96,396,121	0	96,396,121	—
應收款項	33,502,548	27,021,772	6,480,776	23.98
其他流動資產	430,736	791,891	-361,155	-45.6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567,611	567,238,938	-6,671,327	-1.18
土地	14,420,240	14,420,240	0	0.00
房屋及建築	632,999,804	632,999,804	0	0.00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24,524,552	-114,147,506	-10,377,046	9.09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73,199	2,773,199	1,200,000	43.27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660,170	-344,425	-315,745	91.67
什項設備	90,036,275	88,473,320	1,562,955	1.77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64,497,685	-56,935,694	-7,561,991	13.28
租賃資產	8,970,000	0	8,970,000	—
累計折舊-租賃資產	-149,500	0	-149,500	—
無形資產	29,230,473	27,564,028	1,666,445	6.05
無形資產	55,139,258	41,722,840	13,416,418	32.16
累計攤銷-無形資產	-25,908,785	-14,158,812	-11,749,973	82.99
其他資產	135,278,960	122,335,771	12,943,189	10.58
什項資產	135,278,960	122,335,771	12,943,189	10.58
資產合計	2,244,602,918	2,220,510,637	24,092,281	1.08
負債	192,110,160	154,654,745	37,455,415	24.22
流動負債	45,319,694	28,425,798	16,893,896	59.43
應付款項	42,739,607	27,223,426	15,516,181	57.00
其他流動負債	2,580,087	1,202,372	1,377,715	114.58
非流動負債	146,790,466	126,228,947	20,561,519	16.29
長期應付款項	7,026,500	0	7,026,500	—
什項負債	139,763,966	126,228,947	13,535,019	10.72
負債合計	192,110,160	154,654,745	37,455,415	24.22
淨值	2,052,492,758	2,065,855,892	-13,363,134	-0.65
基金	2,107,166,807	2,107,166,807	0	0.00
創立基金	670,000,000	670,000,000	0	0.00
捐贈基金	1,437,166,807	1,437,166,807	0	0.00
累積餘絀	-54,674,049	-41,310,915	-13,363,134	32.35
累積短絀	-54,674,049	-41,310,915	-13,363,134	32.35
淨值合計	2,052,492,758	2,065,855,892	-13,363,134	-0.65
負債及淨值合計	2,244,602,918	2,220,510,637	24,092,281	1.08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3)=(2)-(1)	% (4)=(3)/(1)*100	
收入	272,777,000	280,041,894	7,264,894	2.66	1.勞務收入 2,999 萬 7,645 元： (1)各機關合協辦業務收入 83 萬 9,445 元：係教育部及經濟部之協辦收入。 (2)文書查驗證收入 2,915 萬 8,200 元。
業務收入	233,285,000	217,575,167	-15,709,833	-6.73	2.受贈收入 100 萬 1,000 元：係向各界募款之收入。
勞務收入	28,950,000	29,997,645	1,047,645	3.62	3.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 億 8,385 萬 2,558 元：係陸委會補捐助收入。
受贈收入	16,670,000	1,001,000	-15,669,000	-94.00	4.其他業務收入 272 萬 3,964 元： (1)夏令營報名費收入 271 萬 9,200 元。 (2)雜項收入 4,764 元：係經貿月刊及交流雜誌之網站權利金收入等。
政府補助基本營運收入	184,355,000	183,852,558	-502,442	-0.27	5.財務收入 6,246 萬 6,727 元： (1)基金孳息收入 2,198 萬 9,395 元。
其他業務收入	3,310,000	2,723,964	-586,036	-17.71	(2)租金收入 1,554 萬 3,506 元：係出租本會 3、4 樓等租金收入。
業務外收入	39,492,000	62,466,727	22,974,727	58.18	(3)基金投資運用收入 2,493 萬 3,826 元：係股利收入 58 萬 4,594 元、出售證券利得 1,936 萬 9,120 元、附買回債券利息 23 萬 4,443 元及證券帳戶利息 33 萬 9,368 元，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調整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40 萬 6,301 元。本項收入扣除彈性運用基金損失及支出(詳業務外支出)1,618 萬 3,193 元後，淨利 875 萬 633 元。
財務收入	39,492,000	62,466,727	22,974,727	58.18	
合計	272,777,000	280,041,894	7,264,894	2.66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3)=(2)-(1)	% (4)=(3)/(1)*100	
支出	299,518,000	293,405,028	-6,112,972	-2.04	1.勞務成本 2 億 362 萬 8,113 元：
業務支出	299,139,000	277,221,835	-21,917,165	-7.33	(1)一般行政 1 億 5,332 萬 8,340 元：係人事費 1 億 4,901 萬 9,301 元及業務費 430 萬 9,039 元。
勞務成本	220,823,000	203,628,113	-17,194,887	-7.79	(2)文教業務 1,344 萬 6,300 元。
一般行政	159,419,000	153,328,340	-6,090,660	-3.82	(3)經貿業務 817 萬 5,513 元。
文教業務	15,238,000	13,446,300	-1,791,700	-11.76	(4)法律業務 1,290 萬 9,016 元。
經貿業務	10,473,000	8,175,513	-2,297,487	-21.94	(5)綜合業務 1,576 萬 8,944 元：係業務費 1,230 萬 2,944 元及維護費 346 萬 6,000 元。
法律業務	14,621,000	12,909,016	-1,711,984	-11.71	(6)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因受兩岸情勢影響，未能執行。
綜合業務	18,572,000	15,768,944	-2,803,056	-15.09	2.管理費用 2,199 萬 3,506 元：係一般行政業務費 1,985 萬 735 元及維護費 214 萬 2,771 元。
兩岸溝通、協調、聯繫及交流業務	2,500,000	0	-2,500,000	-100.00	3.其他業務支出 5,160 萬 216 元：
管理費用	22,819,000	21,993,506	-825,494	-3.62	(1)一般行政業務費 5,059 萬 2,690 元。
一般行政	22,819,000	21,993,506	-825,494	-3.62	(2)綜合業務 100 萬 7,526 元。
其他業務支出	55,497,000	51,600,216	-3,896,784	-7.02	(3)本年度未動用預備金。
一般行政	53,447,000	50,592,690	-2,854,310	-5.34	4.財務費用 1,573 萬 7,779 元：係基金投資運用之出售證券損失。
綜合業務	1,050,000	1,007,526	-42,474	-4.05	5.其他業務外支出 44 萬 5,414 元：係基金投資運用經理、保管等費用。
預備金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業務外支出	379,000	16,183,193	15,804,193	4,169.97	
財務費用	0	15,737,779	15,737,779	—	
其他業務外支出	379,000	445,414	66,414	17.52	
合計	299,518,000	293,405,028	-6,112,972	-2.04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說明
			金額 (3)=(2)-(1)	% (4)=(3)/(1)*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00,000	1,200,000	-300,000	-20.00	汰換本會老舊公務車，係實際金額較原預估之成本低所致。
什項設備	16,160,000	1,562,955	-14,597,045	-90.33	1.雜項設備 1,239,257 元。 2.資訊設備 323,698 元。 3.主要因系統軟體功能需求增加，爰部分硬體設備金額轉至軟體設備；及原預計購買電腦設備改為租賃電腦設備。
租賃資產	0	8,970,000	8,970,000	—	租賃電腦設備。
合計	17,660,000	11,732,955	-5,927,045	-33.56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基金數額增減變動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助者	創立時原始 捐助基金金 額	本年度期初基 金金額 (1)	本年度基金 增(減-)金 額 (2)	本年度期末基 金金額 (3)=(1)+(2)	捐助基金比率%		說明
					創立時原 始捐助基 金金額占 其總額比 率	本年度期 末基金金 額占其總 額比率	
政府捐助							
中央政府							
大陸委員會	520,000,000	1,573,246,333	0	1,573,246,333	77.61	74.66	
政府捐助小計	520,000,000	1,573,246,333	0	1,573,246,333	77.61	74.66	
民間捐助							
其他團體機構	150,000,000	533,920,474	0	533,920,474	22.39	25.34	
民間捐助小計	150,000,000	533,920,474	0	533,920,474	22.39	25.34	
合計	670,000,000	2,107,166,807	0	2,107,166,807	100.00	100.00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人

職類（稱）		本年度預算數 (1)	本年度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3)=(2)-(1)	說明
董事長		1	1	0	
秘書長		1	1	0	
副秘書長		3	3	0	
主任秘書		1	1	0	
處長		5	5	0	
參事		1	0	-1	
主任		1	1	0	
副處長		5	5	0	
科長		11	10	-1	
專員	資深高級專員	9	11	2	
	高級專員	13	10	-3	
	專員	13	15	2	
科員		26	22	-4	
辦事員		10	5	-5	
雇員		2	6	4	
工友		2	1	-1	
駕駛		6	7	1	
合計		110	104	-6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名稱 職類 (稱)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 減-) (3)=(2)-(1)	說明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金	退休、卹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 費	福利費	合計 (1)	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金	退休、卹 償金及 資遣費	分攤保險 費	福利費	合計 (2)		
主管	44,356,000	2,304,000	9,841,000	4,182,000	4,363,000	651,000	65,697,000	42,811,033	2,192,174	9,854,698	4,182,576	3,305,535	674,150	63,020,166	-2,676,834	
職員	53,021,000	5,504,000	10,967,000	5,038,000	6,202,000	1,648,000	82,380,000	52,102,935	4,159,571	11,109,749	5,063,539	5,901,774	1,945,780	80,283,348	-2,096,652	
駕駛 工友	3,127,000	1,149,000	706,000	323,000	489,000	171,000	5,965,000	3,054,228	1,011,244	728,932	321,168	492,015	108,200	5,715,787	-249,213	
合計	100,504,000	8,957,000	21,514,000	9,543,000	11,054,000	2,470,000	154,042,000	97,968,196	7,362,989	21,693,379	9,567,283	9,699,324	2,728,130	149,019,301	-5,022,699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預算數 (1)	決算數 (2)	比較增(減-)		備註
			金額 (3)=(2)-(1)	% (4)=(3)/(1)*100	
綜合業務	400,000	303,651	-96,349	-24.09	係於臉書專頁就本會會務相關議題進行貼文，及文宣圖卡製作費等，本摺節原則辦理。

主辦會計：林雅萍



秘書長：羅文嘉



董事長：吳豐山

